

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函

地址：33001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14、15樓

承辦人：邱芬蘭

電話：03-3322101~7418

傳真：03-3358254

電子信箱：mali@ms.tyc.edu.tw

受文者：桃園市復興區三光國民小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09年4月7日

發文字號：桃教小字第1090028338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109年04月至06月實體研習場次表、原住民重點學校清冊
(1090028338_Attach01.pdf、1090028338_Attach02.pdf)

主旨：檢送國立臺中教育大學辦理109年4月至6月「原住民族教育師資修習原住民族文化及多元文化教育課程」實體研習場次及報名資訊，請轉知貴校教師踴躍報名，請查照。

說明：

一、依據國立臺中教育大學109年3月27日臺中大學師培字第1091060143號函、教師法第22條、原住民族教育法第37條與原住民族教育師資修習原住民族文化及多元文化教育課程實施辦法辦理。

二、旨揭課程係為強化教師對原住民族文化之認識，並提升原住民重點學校推展原住民族教育與多元文化教育之理解。

三、研習資訊及報名方式如下：

(一)研習日期及地點：詳如附件之實體研習場次表；倘有異動請以本課程網頁公告為主，<http://ntcuiecrcl03.ntcu.edu.tw/native/public/>。

(二)研習對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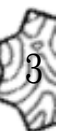
教導處

109/04/07 13:18



1090002043

有附件



1、以原住民重點學校之專任教師及聘任六個月以上之代理代課教師為主。

2、鼓勵原住民籍學生數超過50人以上之非原住民重點學校所屬教師參與。

(三)報名方式：請至全國教師在職進修網登入報名。

(四)報名期間：自即日起至研習活動場次前三日截止報名，若該場次線上報名名額額滿，則不再開放現場報名。

(五)公假規定：參加人員本局同意在課務自理及不支領代課鐘點費原則下以公假或補休方式參加。

四、相關課程資訊逕至國立臺中教育大學教師教育研究中心網站、臉書搜尋「國立臺中教育大學原住民族教育及文化研究中心」字串進行查詢，或電洽承辦人員(布寶淇小姐04-22188648)。

五、檢附實體研習場次表及原住民重點學校清冊各1份。

正本：桃園市復興區三民國民小學、桃園市復興區介壽國民小學、桃園市復興區霞雲國民小學、桃園市復興區義盛國民小學、桃園市復興區羅浮國民小學、桃園市復興區奎輝國民小學、桃園市復興區長興國民小學、桃園市復興區高義國民小學、桃園市復興區三光國民小學、桃園市復興區巴陵國民小學、桃園市大溪區僑愛國民小學、桃園市復興區光華國民小學、桃園市立介壽國民中學、桃園市立壽山高級中等學校、至善學校財團法人桃園市至善高級中等學校、桃園縣私立成功高級工商職業學校、永平學校財團法人桃園市私立永平工商高級中等學校、啟英學校財團法人桃園市啟英高級中等學校、治平學校財團法人桃園市治平高級中等學校、桃園育達學校財團法人桃園市育達高級中等學校、新興學校財團法人桃園市新興高級中等學校、大興學校財團法人桃園市大興高級中等學校

副本：本市公私立各國中小(不含秀才分校)、本市各公立高中職、本市各私立高中職

